

新县公安局文件

新公〔2022〕16号

签发人：张树清

新县公安局关于 2021 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新县人民政府：

2021 年度，新县公安局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党委的正确指导下，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讲话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等系列讲话精神，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信阳市 2021 年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等省市县工作部署，围绕“法治政府”建设总要求，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抓手，全力推进法治公安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现将 2021 年我局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

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

（一）精心组织周密部署。2021年，我局认真学习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的相关法治政府建设文件，并对照文件制定下发《新县公安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工作要点》，并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改革创新，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工作措施，确保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同时，我们对上级部署的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任务作为重点工作之一，由县局法制大队、督察大队等部门定期督导检查，抓好推进落实。

（二）坚持科学民主决策。全面建立健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重大决策事项在会前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党委会议讨论决策。制定了《新县公安局案件审核把关制度》、《新县公安局重大、疑难案件集中研讨会商制度》、《新县公安局出庭应诉、案件旁听制度》等制度，并将制度印发各办案单位，要求各办案单位认真组织学习，确保执法规范；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对超越权限、违反程序的决策行为及决策失误或者依法应该及时作出决策但久拖不决造成重大损失、恶劣影响的，明确追责依据和程序。

（三）大力开展执法大练兵。执法者是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的具体实施者、推动者，良好的执法素质是做好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的基础。为了不断提升全局民警的法律素养

和执法能力，2021年，我局制定下发《新县公安局2021年全警实战大练兵实施方案》，对提升民警执法素养和能力，明确了详细工作措施，法制部门作为牵头部门，严格按照方案落实，年内组织法律培训班4期，组织民警学习了《公安机关执法细则》、《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刑事诉讼法》、《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等行政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保基层一线执法民警全部参加培训，进一步激发了全局民警法律知识学习积极性和学习热情，使法律知识学习氛围进一步增强，对提高民警执法能力和业务素质起良好的推动作用。

（四）全力履行公安职责。县公安局把打击矛头对准涉电信诈骗、网络犯罪、枪涉爆、涉众型经济犯罪等群众怨气大、受害深和社会关注度高的突出犯罪活动，深入开展打防网络诈骗、电信诈骗违法犯罪、网络安全整治、打击醉酒驾驶等专项行动。2021年度我局共计审核刑事立案907起，破各类刑事案件432起，刑事拘留346人，监视居住53人，取保候审187人，批准逮捕179人，移送起诉350人。共计审核行政处罚761人，其中行政拘留345人，拘留并罚款169人，罚款367人，警告9人。在着力打击违法犯罪的同时，深入贯彻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部署要求，大力深化公安改革，以一窗通办，认真落实便民利民措施，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所有事项力争让群众“最多跑一次”的目标。按照“放管服”的总要求，全方位、高效率服务企业和群众。所有服务事项均在政务服务

网、公安微信公众号进行规范更新，制作办事指南，在政务服务网、公安各办事窗口以及镇乡便民服务点进行公示，让群众知晓办事流程、所需资料、办事时间等关键办事要点。通过一系列改革，进一步提高公安机关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更好地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发展，让企业和人民群众从人民公安的热情服务中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不断提升对公安执法的满意度。

（五）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健全执法办案机制，规范运用接报案场所，发挥接报案场所规范便民作用。正式启用县局接报案中心，落实每天24小时值班，15个接报案场所目前已经全部接入督察系统。坚持不定期网上巡查、定期通报的方式，强力推动人员常态化入驻到位、视频监控连接到位、制度规定落实到位，真正落实上门报案“三个当场”。加大执法公开力度，严格落实“三个当场”和受立案时限规定，强化执法监督管理，督促及时处置警情513起，督促及时受立案103起，整改违规处置警情86起。深化执法质量考评工作，排查重点案件278起，通过评查发现135起案件有问题并全部整改完毕，其中撤案18起，终止侦查3起，继续侦查80起，移送起诉19起，认定执法过错13起。狠抓执法主体能力建设，持续开展以案释法、执法实战培训和法治民警大练兵，举办各类培训班10期，法制讲座8次，开展执法考试7次，受教育人员达535人次；为基层提供法律咨询369次，解答疑难执法问题231个。

（六）深入推进警务公开。为了全面贯彻落实《公安机关执法公开规定》和县政府有关执法公开的要求，2021年初我局再次对行政权责清单进行全面的清理和编制，共编制行政权力事项206项，基本形成了边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依法保障、科学有效的职能体系，并已通过政府网站统一对外公示。不断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系统功能化建设，行政检查对外公开机制。坚持行政权力静态信息在行权网上公开透明运行，推进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实时运行，提高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审批率。

（七）加强社会综合治理。充分吸收“枫桥经验”精髓，依托“一村一警”排查管控机制，深入开展矛盾纠纷的滚动排查，积极组织多方力量参与，因人施策、因事施策开展联动调处化解，确保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当地。并以实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措施，进一步健全公安信访工作机制，引导信访群众走法律途径解决合法诉求、用法律手段维护合法权益。

（八）深入推进法治宣传。一是坚守传统媒体阵营，做好法治宣传。2021年来，我局积极通过宣传单、电视、网络等传统媒体平台，多角度、多方面传播普法宣传，做好法治宣传。二是打破传统媒体宣传局限，开辟新媒体传播渠道。利用“新县公安”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平安新县”官方微博，新县网等网络平台积极推送普法文章、普法小知识。三是充分利用法宣在

线、学习强国等学习载体，加强对内部人员的学习，提高全体干警的学法、用法、懂法、守法水平。

（九）强化内部监督管理。我局根据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专题教育相结合，在严管队伍中不护短、不遮丑，以严格落实执法责任倒逼民警规范执法、依法执法。今年以来，处分处理民警 386 人次，立案查处或协助县纪委监委立案查处民警违纪违法案件 13 起，党政纪处分处理 12 人，诫勉谈话 13 人次，警示约谈 27 人次。

（十）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工作机制，把我局各执法办案部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全局法治建设总体布局。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落实“法制副校长”工作制，全面、深入推进开展全局各项普法工作。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利用重要节假日、主题日，面向社会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管理、服务全过程，强化公众服务窗口单位的法治宣传教育功能。制定《新县公安局关于建立以案释法工作制度实施方案》，明确以案释法主体责任，落实以案释法案例的整理编辑并进行公开发布和宣传解读。

二、2021 年法治公安建设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我局在法治公安建设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

（一）公安执法主体素质仍需不断加强。由于执法队伍庞

大，执法人员的成分较为复杂，个人的文化素质、法律素养、业务能力等状况不一。一些民警不熟悉业务规范，对自己的职责权限定位不清，在执法过程中不按照程序办事，对事实认定不清，法律适用不准确，文书制作规范性较差。

（二）执法监督力度仍需不断加强。公安机关的执法监督来自于县委县政府、上级公安、人大、政协、媒体、群众以及因提前诉讼而受到的司法监督，现实中由于机制不健全、监督乏力，大部分监督来自于内部的执法监督，力度不够。

（三）科学民主决策水平仍需不断提高。全面实行重大决策目录化管理，健全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终身责任追究制及责任倒查机制，强化决策刚性约束。

（四）法治政府建设仍需不断发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重而道远、时间紧迫，虽然制定了《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受督促指导力度不够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导致该项工作推进迟滞，需进一步加大统筹推进力度。

（五）执法队伍管理仍需不断强化。队伍建设与新时代公安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还有差距，在理念思路、工作机制、能力素质等方面还存在许多不适应管党治警长效机制有效运行。

三、下步工作思路

2022年，我局将按照上级部署和要求，积极适应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不断发展的新形势和人民群众对社会公正的新期

待，继续深入推进公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全面完成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持续推动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相关文件精神，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部署的依法行政工作任务。

（二）加强对依法行政工作的内部考核。定期对依法行政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并纳入执法质量考核评估和绩效考核。通过开展挂钩联系等活动，加强对薄弱环节和后进单位的对口指导和结对帮扶。

（三）提升执法主体能力素质。我们将结合余庆公安队伍实际，全力抓好岗位练兵活动，以练促学，以考促学，着力提升公安机关的整体战斗力、警种部门的专门工作能力、民警个人的单兵作战能力，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打下更为坚实的基础。

（四）加强公安执法制度建设。加强执法和立法调研，以受立案改革为契机，认真分析公安执法中普遍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一步完善执法程序，规范执法流程，做好建章立制提议工作。

（五）加强和改进内部执法监督。认真开展网上巡查、实地检查，完善执法质量考评机制，强化执法研判，健全执法突出问题发现和整改机制，进一步规范民警执法执勤行为，落实执法办案终身负责制。

（六）全力抓好公安队伍建设。牢牢抓住队伍建设这一根

本，坚持从严治警不动摇，固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常态化制度化，深化党风廉政主体责任层级化管理，层层传导压力，形成责任链条，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日常监督和执纪问责力度，以铁腕决心执钢纪、行铁规，净化队伍风气，全力打造“四个过硬”公安队伍。

新县公安局
2022年2月16日



2022年2月16日

新县公安局

